

鄂尔多斯市民政局文件

鄂民发〔2024〕144号

鄂民发〔2024〕144号

鄂尔多斯市民政局关于印发《鄂尔多斯市 银发学堂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旗区民政局：

现将《鄂尔多斯市银发学堂建设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组织实施。



鄂尔多斯市银发学堂建设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打造“暖城颐养”品牌和老年友好型社会，结合我市老龄和养老服务工作实际，制定银发学堂建设实施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老龄和养老服务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在“暖城颐养”总体框架下，以促进老年人“德、学、康、乐、为”为目标，整合老年教育资源，丰富学习内容，创新学习形式，办好线上线下齐头并进的银发学堂，全面提升老年人参与学习的体验感、获得感和幸福感。

二、基本原则

(一) 突出重点，创新发展。主要以因经济条件、身体条件和自身客观条件等原因限制，无法进入老年大学或者固定老年人教育机构的老年人为重点，提供主题新颖、内容专业、形式有趣的精品课程和特色活动。

(二) 协调统筹，融合共建。构建“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协同、社会参与、普惠共享”的老年教育新体系。在各级老龄指导中心指导下，统筹利用各类城乡养老服务设施和资源，促进全社会参与，形成线上线下齐头并进的新时代老年教育发展新

格局。

(三)数智赋能，提质增效。以数字化智能化养老服务为牵引，依托现有资源开发建设线上学习平台，增强智能技术运用，创新老年学习模式，帮助老年人跨越数字鸿沟，提升老年人学习技能和社会融入能力。

三、总体目标

2024年底，推进全市50%以上的区域苏木乡镇养老服务中心、100%的街道养老服务中心设有银发学堂。到2025年，实现街道和苏木乡镇区域养老服务中心银发学堂100%全覆盖，在有条件的嘎查村社区养老服务站辐射延伸银发学堂教育服务，经常性参与教育活动的老年人口达到80%以上。争取利用三年时间，建立“党建统领、多元参与、保障有力、资源融合、城乡均衡、充满活力”的老年教育公共服务体系，推进银发学堂办学体系更加健全，服务质量显著提升，保障能力稳步提高，老年群体学习动力明显增强，形成具有鄂尔多斯地域特色的老年教育品牌。

四、主要任务与举措

(一)持续扩容增量。结合老龄和养老服务中长期发展规划，明确银发学堂建设和发展目标任务、工作重点和保障举措。通过改建、扩容、新设等举措，整合盘活、共享共用存量设施资源，改善银发学堂办学条件。银发学堂应当具有固定场所，街道、苏木乡镇区域养老服务中心内设置的银发学堂课教室、活动室等设施统筹使用面积应不低于100平方米，嘎查村社区养老服务站内

银发学堂统筹使用面积应不低于 50 平方米。

(二) 抓好城乡统筹。先期在城镇区养老服务试点建设银发学堂，总结经验，逐步向农村牧区延伸。推动银发学堂共享图书馆、科技馆、文化馆、博物馆、体育场馆等各类公共设施和乡村文化活动中心、农家书屋、文化礼堂等教育文化资源，提升银发学堂教学水平和覆盖面。

(三) 优化教学资源。加强优质课程开发建设，满足老年人思想政治、康养健身、智慧生活、文化娱乐、生命教育、防范诈骗、代际沟通等多样化学习需求。常态化开展读书、讲座、参观、展演、游学、志愿服务等多种形式的老年教育活动，培育不同类型的老年学习团队。每半年，根据银发学堂教学情况和老年人需求，更新一次教学课程。

(四) 推进智慧教学。做大做强老年智慧教育，推进银发学堂智慧校园建设。依托市智慧养老服务云平台，加快建立银发学堂网络学习子平台和资源分中心。加强老年智能化设备设施教育，挖掘推广一批通过银发学堂实施的“智慧助老”工作案例、培训项目、课程资源。

(五) 助力银发经济。以银发学堂为切口，通过定制化、差异化的老年教育服务，满足不同老年人对社交和兴趣学习的需求，推动形成“老年教育+产业发展”的良性循环。同时，积极推动变“需”为“供”，激发老年人为社会服务的热情，探索银发学堂老年教育成果向经济价值转换机制，逐步增强造血功能。

五、支持政策

(一) 扩大参与自觉。动员鼓励老年人参与银发学堂的学习和活动，将参与学习、活动时长换算为“银发学分”。“银发学分”可以消费，老年人可利用“银发学分”换取生活用品、小礼品，提高老年人参与银发学堂学习的积极性、主动性。

(二) 加大经费投入。将银发学堂运营统筹纳入城乡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年度考核考评范畴。依托城乡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设置、运营的银发学堂，按年度考核考评结果分级给予资金资助，用于购置“银发学分”兑换物品和相关服务。有条件的地方，可按一定标准给予银发学堂运营保障经费。

(三) 强化师资保障。鼓励各类学校、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允许本单位职工(含退休职工)在符合有关规定、不影响本职工作的前提下，到银发学堂兼职任教并合理获取报酬。“返聘”老干部、老专家、老教师、老模范任职银发学堂教师。允许高校学生在不影响学业的前提下，到银发学堂实习、任教并合理获取报酬。

(四) 联动志愿服务。加强与“银龄行动”等志愿服务队伍的协调联动，引导和支持老年人志愿服务队伍和为老志愿服务队伍参与银发课堂教学活动，在提高教学质量的同时，大力促进老年人社会参与工作落深落实。

六、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旗区民政局要建立健全银发学堂建

设工作领导机制，并与属地老年大学和苏木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建立工作协调机制，指导推进银发学堂建设，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

（二）强化指导服务。各旗区民政局要把银发学堂建设工作列入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补齐养老服务短板的重要内容，加强调查研究、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问题，加大养学结合模式的推进力度。

（三）整合资源募资。广泛动员社会各类资源，充分发挥各种资源特点与优势，推动参与银发学堂建设，把银发学堂作为社会力量助力养老服务、开展慈善捐赠和志愿服务的重要平台及实践方式，多方筹措经费，切实提升银发学堂建设水平。

（四）规范办学管理。完善督查考核办法，统筹力量或组织第三方评估机构对银发学堂教学管理、教学活动等开展督导检查和考核考评。强化考核考评结果运用，依考核考评结果发放银发学堂相关奖补资金。

（五）强化氛围营造。充分利用电视、广播、网络新媒体等新闻媒介，多角度、多形式开展银发学堂建设宣传，凝聚民心、汇集民智，推动银发学堂深入探索实践。聚焦重点对象，抓住主要典型，大力宣传银发学堂建设总结出的好经验好做法，推动形成示范带动的良好氛围。